## 新昌农商银行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(草案)

## 各位股东:

本行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:

根据浙江新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结果,2016年度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 165,085,347.51元,加上其他未分配利润 247,458,510.06元,共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412,543,857.57元,按照浙信联发〔2016〕36号《关于印发浙江农信系统 2016年度会计决算工作意见的通知》文件精神及本行章程,提议利润分配方案如下:

- 1、按 2016 年度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6,508,534.75 元;
- 2、按 2016 年度净利润的 10%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,508,534.75 元;
- 3、按实收资本 170,014,000.00 元的 6% 向投资者分配红利 10,200,840.00 元;

剩余未分配利润 369,325,948.07 元用于以后年度分配。请各位股东审议。